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120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316,005.32万元(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18%。

2、公司及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公司提供担保。

3、公司及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3日、2026年5月1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2026年度为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500,000万元。该预计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也可根据实际情况在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本次审议的全部额度也可调剂至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其他子公司。担保的有效期为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与融资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超过本次预计额度的担保事项,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审议程序后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4日、2026年5月15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经济参考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6)、《2025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44)。

二、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大中赫锂矿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大中赫")为满足日常经营所需的资金需求,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签订了金额为10,000万元的《项目前期贷款合同》,借款用于"湖南省临武县鸡脚山矿区通天庙矿段锂矿采选尾工程项目"的建设前期支出。公司同意为湖南大中赫上述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签订了金额为10,000万元的《保证合同》,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此外,湖南大中赫的全资子公司郴州市城泰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亦为上述融资提供了连带责任担保,并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签订了《保证合同》,保证期间亦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本次公司对湖南大中赫的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范围,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本次担保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担保发生前,公司对湖南大中赫的可用担保额度为148,360.20万元,担保余额(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为61,749.21万元;本次担保发生后,公司对湖南大中赫的可用担保额度为138,360.20万元,担保余额(已提供且尚在担保期限内)为71,749.21万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湖南大中赫锂矿有限责任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1025MAC030BN3H

3、注册地址:湖南省郴州市临武县武水镇工业大道108号

4、注册资本:200,000万元

5、法定代表人:张杰

6、成立日期:2022年10月14日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矿产资源勘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电池零配件生产;电池零配件销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新材料技术研发;高纯元素及化合物销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金属矿石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贵金属冶炼;常用有色金属冶炼;基础地质勘查;建筑材料销售;选矿;集中式快速充电站;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电池制造;电池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股权结构:公司持有湖南大中赫100%的股权

9、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5年度	2026年1-9月
营业收入	368.94	429.40
利润总额	-20,317.62	-1,542.44
净利润	-20,531.93	-1,324.70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9月30日
总资产	171,625.27	329,838.36
总负债	92,450.56	251,988.3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43,293.90	51,064.89
流动负债总额	82,199.00	242,770.60
净资产	79,174.71	77,850.01

注:2026年三季度财务数据未经审计,2025年度财务数据已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湖南大中赫实际未发生对外担保金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抵押贷款金额为8,088.85万元;无大额诉讼和仲裁。截至目前,湖南大中赫未进行过信用评级,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四、《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市城泰矿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郴州分行

债务人:湖南大中赫锂矿有限责任公司

1、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为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是指债权人采取诉讼、仲裁、向公证机构申请出具执行证书等方式实现债权时支付的诉讼(仲裁)费、律师费、差旅费、执行费、保全费及其他实现债权的费用。

2、保证方式

保证人在本合同项下的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期间

3.1保证期间为主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2银行承兑汇票承兑、信用证和保函项下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分次垫款的,保证期间从每笔垫款之日起分别计算。

3.3商业汇票贴现的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

3.4债权人按照主合同或本合同的约定提前收贷、或发生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情况下主债务履行期提前届满时,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主合同债务提前届满之日起三年。

3.5如主债权为分期偿还的,每期债权保证期间也分期计算,保证期间为每期债权到期之日起三年。

3.6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人在此不可撤销地认可和同意,保证人继续承担连带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3.7债权人为债务人提供的其他表内外各项金融业务,保证期间为自该笔金融业务项下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4、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立约各方签名或盖章或按指印之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全部被担保债权清偿完毕为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公司及子公司累计对外担保余额为316,005.32万元(包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43.18%。不存在公司及子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的情况,无逾期担保累计金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金额。

六、备查文件

《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4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746,06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746,06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1月23日。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为符合条件的98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46,06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45%。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批准及实施情况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1、2024年9月10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4年9月11日至2024年9月20日,公司对本激励计划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异议的反馈。2024年9月21日公司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4年9月27日,公司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2024年9月28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4年10月10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及《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5、公司于2024年11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实际首次授予登记的限制性股票为248.70万股,激励对象人数为114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6、2025年7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14名激励对象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21,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6.90元/股。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开立了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并于2025年9月2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7、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完成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7.27元/股调整为6.90元/股。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以2025年8月29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2.175万股,授予价格为6.90元/股。公司已于2025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

8、2025年8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完成了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由7.27元/股调整为6.90元/股。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授予条件均已满足,同意以2025年8月29日为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30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62.175万股,授予价格为6.90元/股。公司已于2025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预留授予登记工作。

9、2025年11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为符合条件的113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3.98万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52%。上述股份已于2025年11月24日解除限售条件上市流通。

10、2026年3月23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28名激励对象中,有10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168,100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6.90元/股。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同意。

11、2026年6月17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回购价格的议案》《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已完成了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回购价格调整方法的相关规定,同意对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回购价格由6.90元/股调整为6.65元/股。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18名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3名激励对象的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低于预期"(当期解除限售比例为70%),2名激励对象的2025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当期解除限售比例为0%),公司拟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82,930股进行回购注销。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同意,公司已于2026年8月18日在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12、2026年8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为符合条件的26名激励对象办理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253,148股。上述股份已于2026年9月18日解除限售条件上市流通。

13、公司于2026年9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及调整回购价格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102名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拟对前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21,000股进行回购注销。同时,鉴于公司已完成了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关于回购价格调整方法的相关规定,同意对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进行调整,回购价格由6.65元/股调整为6.53元/股。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同意,公司已于2026年11月12日在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上述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注销手续。

(二)历次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授予批次	授予日期	授予登记日	授予价格(元)	授予股票数量(万股)	授予激励对象人数(人)	授予后股票剩余数量(万股)
首次授予	2024年10月10日	2024年11月22日	7.27	248.7	114	62.175
预留授予	2025年8月29日	2025年9月18日	6.90	62.175	30	0

注:1、首次授予的114名对象中,公司已对19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237,790股进行了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首次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249,210股。

2、预留授予的30名对象中,公司已对6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55,240股进行了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后预留授予部分限制性股票数量为566,510股。

(三)历次限制性股票解锁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该批股份已于2025年11月24日上市流通,详细情况请见《汇得科技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3)。

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该批股份已于2026年9月18日上市流通,详细情况请见《汇得科技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63)。

本次解除限售为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次解除限售。

(四)本次解锁的董事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为符合条件的98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46,06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4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激励对象符合条件,同意公司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

二、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限售期届满的说明

根据《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安排如下表所示: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5%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日为2024年11月22日,首次授予部分的第二个限售期于2026年11月22日届满(鉴于2026年11月22日股市休市,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11月23日)。

(二)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说明

解除限售期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方可解除限售:

<table>
<tr><th>解除限售条件</th><th>解除限售条件是否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说明</th></tr>
<tr><td>1、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td><td>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公司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td></tr>
<tr><td>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td><td>董事会经过认真核查,认为激励对象未出现上述任一情形,满足解除限售条件。</td></tr>
<tr><td>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年度业绩条件为:<table><tr><td>解除限售期</td><td>考核年度公司净利润</td></tr><tr><td>第二个解除限售期</td><td>以2023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年净利润较2023年增长比例不低于30%</td></tr></table>注:上述"净利润"是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剔除公司全部在有效期内的股权激励计划和员工持股计划(若有)在对应考核时间区间所涉及的股份支付费用数值对净利润的影响作为计算依据。</td><td>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5年度审计报告(报告文号:信会师报字[2026]第ZA11516号),公司2025年剔除股份支付费用影响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9403.36万元,较2023年净利润增长47.2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满足解除限售条件。</td></tr>
<tr><td>4、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要求
在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后,需对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进行考核,激励对象个人考核按照《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分年度进行考核,根据个人的绩效考评评价指标确定考评结果,原则上绩效评价结果划分为超出预期、符合预期、低于预期、不合格四个档次。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table><tr><td colspan="5">考核评价表</td></tr><tr><td>个人考核等级</td><td>超出预期</td><td>符合预期</td><td>低于预期</td><td>不合格</td></tr><tr><td>解除限售比例</td><td colspan="2">100%</td><td>70%</td><td>0%</td></tr></table>若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个人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股票数量×公司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
若达到解除限售条件,激励对象根据考核结果按照本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对该期内可解除限售部分的限制性股票申请解除限售;未达到解除限售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按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进行回购注销。</td><td>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15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符合解除限售条件,1名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对应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0%;除已离职人员与考核不合格人员外,本次解除限售的98名激励对象中,29名考核结果为"超出预期",66名考核结果为"符合预期",对应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100%,满足解除限售条件;3名考核结果为"低于预期",对应个人层面解除限售比例为70%。</td></tr>
</table>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98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6,060股。根据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将按照《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规定在相应可解除限售期内办理解除限售事宜。

(三)不符合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中15名激励对象已离职,3名对象的考核结果为"低于预期"(当期解除限售比例为70%),1名对象的考核结果为"不合格"(当期解除限售比例为0%),公司已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对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了回购注销,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下述日期披露的《汇得科技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实施公告》:2025年8月29日(公告编号:2025-039)、2026年5月18日(公告编号:2026-038)、2026年8月14日(公告编号:2026-049)、2026年11月10日(公告编号:2026-071)。

三、本次可解除限售的激励对象和限制性股票数量情况

本次激励计划符合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98人,可申请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746,06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45%,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解锁数量占已获授限制性股票比例
1	钱洪祥	董事,副总经理	41,000	14,350	35%
2	范汉清	副总经理	31,000	10,850	35%
3	邹文革	副总经理	36,000	12,600	35%
4	顾伟夕	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1,000	7,350	35%
5	李兵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31,000	10,850	35%
合计(5人)			160,000	56,000	35%
核心技术/业务/管理人员(共计93人)			1,986,810	690,060	34.73%
首次授予(合计98人)			2,146,810	746,060	34.75%

注:1、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钱洪祥、范汉清、邹文革、顾伟夕、李兵为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其所持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将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2、上表不含公司已回购注销股份。

四、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一)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日:2026年11月23日;

(二)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上市流通数量:746,060股;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锁定和转让限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1、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25%;在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2、激励对象为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票在买入后6个月内卖出,或者在卖出后6个月内又买入,由此所得收益归本公司所有,本公司董事会将收回其所得收益;

3、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的有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四)本次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本次解除限售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证券类别	本次变动前股数	本次变动股数	本次变动后股数
无限售流通股	165,266,678	746,060	166,012,738
限售流通股	1,822,773	-746,060	1,076,713
合计	167,089,451	0	167,089,451

注:以上股本结构的变动情况以相关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为准。

五、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日,公司本次解除限售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批准和授权,已履行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解除限售条件已经成就,本次解除限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本次解除限售尚需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证券代码:603192 证券简称:汇得科技 公告编号:2026-073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汇得科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于2026年11月11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1月16日9: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6名,实到董事6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钱建中先生主持,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以及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为符合条件的98名激励对象办理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相关手续,本次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合计746,060股,约占目前公司总股本的0.45%。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董事钱洪祥先生为本次股权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暨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74)。

特此公告。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

A股代码:688235 A股简称:百济神州 公告编号:2026-032
港股代码:06160 港股简称:百济神州
美股代码:ONC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关于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BeOne Medicines I GmbH(一家注册于瑞士的公司,以下简称"百济瑞士")拟与667, L.P.(以下简称"667")和Baker Brothers Life Sciences, L.P.(以下简称"Life Sciences",与667合称"Baker Bros实体")及其他投资者共同参与Bravera Bio, Inc.(以下简称"Bravera")的A轮融资。本次融资将分三轮完成,包括一次初始交割及两次后续交割,两次后续交割取决于指定里程碑和交割条件是否达成或豁免。百济瑞士预计将以现金形式投资总计1,950万美元,并将其根据未来股份简易协议(以下简称"SAFE")持有的50万美元权益转换为Bravera的A轮优先股(以下合称"本次交易")。本次交易完成后,百济瑞士将持有Bravera 9.477%的股份。

●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规定,Baker Bros实体为公司关联人,本次交易属于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实施不存在重大法律障碍。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比例未达到1%以上。

● 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下简称"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 Bravera的未来业务运营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及其他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宏观环境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后续发展,并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关联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概况

1、本次交易概况

百济瑞士拟与Baker Bros实体及其他投资者共同参与对Bravera的A轮融资,其中:百济瑞士拟以1,950万美元认购2,089,292股A轮优先股股份,667拟以106.5万美元认购114,149股A轮优先股股份,Life Sciences拟以1,843.5万美元认购1,975,143股A轮优先股股份,Invus Public Equities, L.P.(以下简称"Invus")拟以1,259.3万美元认购1,349,300股A轮优先股股份,ADAR1 Ventures GP, LLC(以下简称"ADAR1 Ventures")拟以500万美元认购535,717股A轮优先股股份,ADAR1 Partners, LP(以下简称"ADAR1 Partners")拟以1,305万美元认购1,398,213股A轮优先股股份,Spearhead Insurance Solutions IDF, LLC – Series ADAR1(以下简称"Spearhead")拟以195万美元认购208,932股A轮优先股股份,Boxer Capital Master Fund, LP(以下简称"Boxer")拟以750万美元认购803,573股A轮优先股股份,Janus Henderson Biotech Innovation Master Fund Limited(以下简称"Janus")拟以2,500万美元认购2,678,579股A轮优先股股份,venBio Global Strategic Fund V, L.P.(以下简称"venBio")拟以3,000万美元认购3,214,295股A轮优先股股份,TCG Crossover Fund III, L.P.(以下简称"TCG Crossover")拟以2,800万美元认购3,000,010股A轮优先股股份,TCGX Asia Life Sciences Fund I, L.P.(以下简称"TCGX",与TCG Crossover合称"TCGX实体")拟以200万美元认购214,285股A轮优先股股份,以及Tideriver Investors, LLC(以下简称"Tideriver")拟以700万美元认购750,001股A轮优先股股份。另外,百济瑞士和Baker Bros实体将分别把其根据SAFE持有的50万美元权益转换为Bravera的A轮优先股。本次交易完成后,百济瑞士将持有Bravera 9.477%的股份。

2、本次交易的交易要素

投资类型	□新设公司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增资前标的公司类型:□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未持股公司 □投资新项目 □其他:______
投资标的名称	Bravera Bio, Inc.
投资金额	√已确定,具体金额:17,109.3万美元,其中百济瑞士拟投资1,950万美元 尚未确定
出资方式	√现金 √自有资金 □募集资金 □银行贷款 □其他:____ □实物资产或无形资产 □股权 □其他:______
是否跨境	√是 □否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是否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三)是否属于关联交易和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规则》和《百济神州有限公司A股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Baker Bros实体为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5%以上的股东及其关联实体,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四)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过去12个月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同一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或市值的比例未达到1%以上。

二、增资标的股东(含关联人)的基本情况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667

(1)667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667, L.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投资顾问	Baker Bros. Advisors LP(以下简称"Baker Advisor")
成立日期	2001年2月13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877,090,421美元
注册地址	860 Washington Street, 3rd Floor, New York, NY 10014
主要办公地址	860 Washington Street, 3rd Floor, New York, NY 10014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普通合伙人:Baker Biotech Capital, L.P.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对冲基金与投资管理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667和Life Sciences为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5%以上的股东及其联属实体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由于信息保密原因,667无法提供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除(1)667和Life Sciences为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5%以上的股东及其联属实体,以及(2)公司的非执行董事Felix J. Baker博士为Baker Advisor唯一普通合伙人Baker Bros. Advisors (GP) LLC的管理成员之一外,667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667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Life Sciences

(1)Life Sciences基本信息

法人/组织全称	Baker Brothers Life Sciences, L.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投资顾问	Baker Advisor
成立日期	2004年9月22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18,846,577,037美元
注册地址	860 Washington Street, 3rd Floor, New York, NY 10014
主要办公地址	860 Washington Street, 3rd Floor, New York, NY 10014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普通合伙人:Baker Brothers Life Sciences Capital, L.P.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对冲基金与投资管理
关联关系类型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董监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上述主体控制的企业 √其他:667和Life Sciences为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5%以上的股东及其联属实体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由于信息保密原因,Life Sciences无法提供最近一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

除(1)667和Life Sciences为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5%以上的股东及其联属实体,以及(2)公司的非执行董事Felix J. Baker博士为Baker Advisor唯一普通合伙人Baker Bros. Advisors (GP) LLC的管理成员之一外,Life Sciences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Life Sciences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非关联方基本情况

1、Invus

法人/组织全称	Invus Public Equities, L.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普通合伙人总裁	Raymond Debbane
成立日期	2004年2月24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1,980,000,000美元
注册地址	c/o The Invus Group, LLC, 750 Lexington Ave, 30th Floor, New York, NY 10022
主要办公地址	c/o The Invus Group, LLC, 750 Lexington Ave, 30th Floor, New York, NY 10022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普通合伙人:Invus Public Equities Advisors, LLC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投资管理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Invus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Invus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ADAR1 Ventures

法人/组织全称	ADAR1 Ventures GP, LL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授权代表	Daniel Schneeberger
成立日期	2026年9月3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不适用
注册地址	3503 Wild Cherry Drive, Building 9, Austin, TX 78738
主要办公地址	3503 Wild Cherry Drive, Building 9, Austin, TX 78738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Daniel Schneeberger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对冲基金与投资管理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ADAR1 Ventures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DAR1 Ventures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ADAR1 Partners

法人/组织全称	ADAR1 Partners, L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授权代表	Daniel Schneeberger
成立日期	2018年11月7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不适用
注册地址	3503 Wild Cherry Drive, Building 9, Austin, TX 78738
主要办公地址	3503 Wild Cherry Drive, Building 9, Austin, TX 78738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主要股东:ADAR1 Capital Management GP, LLC 实际控制人:Daniel Schneeberger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对冲基金与投资管理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ADAR1 Partners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ADAR1 Partners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Spearhead

法人/组织全称	Spearhead Insurance Solutions IDF, LLC – Series ADAR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授权代表	Ken Foley
成立日期	2013年9月6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不适用
注册地址	3828 Kennett Pike, Suite 202 Greenville, DE 19807
主要办公地址	3828 Kennett Pike, Suite 202 Greenville, DE 19807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主要股东:Spearhead IDF Partners, LLC 实际控制人:Ken Foley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对冲基金与投资管理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Spearhead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Spearhead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5、Boxer

法人/组织全称	Boxer Capital Master Fund, L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授权代表	Aaron Davis
成立日期	2021年8月12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373,924,061美元
注册地址	12860 El Camino Real, Suite 300, San Diego, CA 92130
主要办公地址	12860 El Camino Real, Suite 300, San Diego, CA 92130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Aaron Davis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生物技术投资基金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Boxer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Boxer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6、Janus

法人/组织全称	Janus Henderson Biotech Innovation Master Fund Limited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投资顾问	Janus Henderson Investors US LLC
成立日期	2019年10月8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4,807,032,826美元
注册地址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Ugland House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town,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主要办公地址	c/o Janus Henderson Investors US LLC, 151 Detroit Street, Denver, CO 80206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无持股30%以上的股东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资产管理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Janus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Janus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7、venBio

法人/组织全称	venBio Global Strategic Fund V, L.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授权代表	venBio Global Strategic GP V, LLC
成立日期	2024年3月27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528,081,218美元
注册地址	1209 Orange St, Wilmington, Delaware 19801
主要办公地址	1700 Owens Street, #595, San Francisco, CA 94158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无持股30%以上的股东 实际控制人:venBio Global Strategic GP V, LLC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风险投资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venBio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venBio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8、TCG Crossover

法人/组织全称	TCG Crossover Fund III, L.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授权代表	Chen Yu
成立日期	2023年3月18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1,326,000,000美元
注册地址	245 Lytton Ave., Suite 350, Palo Alto, CA 94301
主要办公地址	245 Lytton Ave., Suite 350, Palo Alto, CA 94301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普通合伙人:TCG Crossover GP III, LLC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投资公司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TCG Crossover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TCG Crossover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9、TCGX

法人/组织全称	TCGX Asia Life Sciences Fund I, L.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授权代表	Chen Yu
成立日期	2026年6月9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612,000,000美元
注册地址	c/o Campbell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Floor 4, Willow House,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9010Cayman Islands
主要办公地址	245 Lytton Ave., Suite 350, Palo Alto, CA, 94301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普通合伙人:TCGX Asia GP I, L.P.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投资公司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TCGX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TCGX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0、Tideriver

法人/组织全称	Tideriver Investors, LL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授权代表	SP Investment Associates, LLC
成立日期	2026年10月16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不适用
注册地址	One Joy Street, Boston, MA 02108
主要办公地址	One Joy Street, Boston, MA 02108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	Roundview Partners, LLC为SP Investment Associates, LLC的管理人;Roundview Partners, LLC由Stephen Pagliuca和Anastasios Parafestas控制
与标的公司的关系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成为标的公司的股东
主营业务	投资公司
是否为本次与上市公司共同参与增资的共同投资方	√是 □否

Tideriver与公司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的其他关系。经查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Tideriver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标的概况

本次交易标的为Bravera 18,331,489股A轮优先股,其中百济瑞士拟认购2,089,292股A轮优先股。

(二)投资标的具体信息

1、增资标的基本情况

投资类型	√增资现有公司(□同比例 √非同比例)
标的公司类型(增资前)	参股公司
法人/组织全称	Bravera Bio, Inc.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不适用
授权代表	Jane Huang
成立日期	2026年4月17日
注册资本/授权股本	4,843.8633美元
注册地址	835 Industrial Road, 6th Floor, San Carlos, CA 94070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Jane Huang
主营业务	肿瘤领域公司
所属行业	C27医药制造业

2、增资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财务数据

Bravera系2026年4月新设立的公司,因此尚无相关财务数据。

3、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增资前		增资后	
		持股数量(股)	占比	持股数量(股)	占比
1	Jane Huang	500,000	33.3333%	780,614	2.7992%
2	Paul Scherer	0	0	125,000	0.4482%
3	百济瑞士	500,000	33.3333%	2,642,863	9.4770%
4	Life Sciences	473,243	31.5495%	2,499,090	8.9615%
5	667	26,757	1.7838%	143,773	0.5156%
6	Invus	0	0	1,349,300	4.8385%
7	ADAR1 Ventures	0	0	535,717	1.9210%
8	ADAR1 Partners	0	0	1,398,213	5.0139%
9	Spearhead	0	0	208,932	0.7492%
10	Boxer	0	0	803,573	2.8815%
11	Janus	0	0	2,678,579	9.6051%
12	venBio	0	0	3,214,295	11.5261%
13	TCG Crossover	0	0	3,000,010	10.7577%
14	TCGX	0	0	214,285	0.7684%
15	Tideriver	0	0	750,001	2.6894%
16	Bravera的相关许可方	0	0	3,765,315	13.5020%
17	股权激励计划(预留且未发行)	0	0	3,777,435	13.5455%
合计		1,500,000	100.0000%	27,886,995	100.0000%

注:Notes:

(1)在A轮融资交割过程中,Jane Huang和Paul Scherer将根据其与Bravera签署的雇佣协议获得普通股股份。

(2)在A轮融资交割过程中,Bravera将根据其与相关许可方签署的许可协议向其发行3,765,315股普通股股份。

(3)Bravera股东已正式批准2026年股权激励计划,该计划拟预留3,777,435股普通股,用于向其高管、董事、员工及顾问发放激励股份。

(三)出资方式及相关情况

本次交易增资各方均以现金出资,百济瑞士本次交易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

四、交易标的定价情况

(一)定价情况及依据

1、本次交易的定价方法和结果

本次交易遵循公平、公正的原则,综合考虑Bravera的业务经营情况、发展空间及未来前景等因素,经各方充分沟通、协商一致确定。本次交易百济瑞士以1,950万美元认购Bravera 2,089,292股A轮优先股,每股认购价格为9.3333美元,百济瑞士与关联人增资认购价格一致。

2、标的资产的具体评估、定价情况

标的资产名称	Bravera 18,331,489股A轮优先股,其中百济瑞士拟认购2,089,292股A轮优先股
定价方法	√协商定价 □以评估或估值结果为依据定价 □公开挂牌方式确定 □其他:
交易价格	√已确定,具体金额:17,109.3万美元,其中百济瑞士拟投资1,950万美元 □尚未确定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本次交易价格公允,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整体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百济瑞士和Baker Bros实体均以现金方式出资,并按照出资额享有相应股权份额。

五、关联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投资方:百济瑞士、Life Sciences、667、Invus、ADAR1 Ventures、ADAR1 Partners、Spearhead、Boxer、Janus、venBio、TCG Crossover、TCGX、Tideriver

被投公司:Bravera

(二)投资金额

包括百济瑞士及Baker Bros实体在内的投资者拟以每股9.3333美元的价格,认购Bravera合计18,331,489股新发行的A轮优先股。另外,百济瑞士和Baker Bros实体将分别把其根据SAFE持有的50万美元权益转换为Bravera的A轮优先股。本次交易完成后Bravera的股权结构详见本公告前文中描述的"增资前后股权结构"。

(三)交割

首次交割(以下简称"A-1轮交割")将在协议签署日进行。在完成A-1轮交割后,在满足董事会批准的相应里程碑及交割条件的情况下,Bravera将进行后续交割(包括A-2轮和A-3轮交割),向各投资者相应发行A轮优先股。

(四)股东权利

A轮优先股股东享有标准的优先权利,包括优先认购权、共同出售权、优先购买权和信息获取权。Bravera董事会预计由六名董事组成,百济瑞士、Baker Bros实体、TCGX实体以及venBio均有权指定一名董事,其余两名董事包括一名由首席执行官担任的董事和一名独立董事。此外,百济瑞士及Baker Bros实体还有权各自指定一名观察员加入Bravera董事会。

(五)争议解决

因本协议引起或基于本协议的任何诉讼、行动或其他程序,均须接受特拉华州法院及美国特拉华州地区联邦法院的管辖。

六、关联对外投资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产生的影响

本次百济瑞士与关联人共同投资事项是基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及业务需要的考虑。本次交易的资金来源为百济瑞士自有资金,交易遵循公平交易的原则,定价公允合理。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及资产状况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其股东的整体利益。

(二)关联交易所涉及的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情况

本次交易完成后,根据交易文件的约定,百济瑞士和Baker Bros实体各自有权指定一名董事加入Bravera董事会。Bravera董事会预计由六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四名分别由相应优先股股东指定的董事、一名由首席执行官担任的董事以及一名独立董事。除上述董事会任命安排外,本次交易不涉及任何管理层变动、人事安排或土地租赁事项。

(三)交易完成后是否可能新增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完成后,Bravera不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四)本次交易是否会产生同业竞争的说明以及解决措施

本次交易不会产生同业竞争。

七、对外投资的风险提示

Bravera的未来业务运营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和行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及其他不确定因素的影响,面临一定的市场风险、宏观环境风险、经营风险、管理风险等。公司将密切关注本次交易的后续发展,并严格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八、关联交易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百济神州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1月17日